中華基督徒禮拜堂章程

前言

『拉斯維加斯中華基督徒禮拜堂』成立於 1996 年 7 月 14 日,是一個超越宗派的地方教會。本教會的使命是敬拜神、傳揚耶穌基督的福音、促進基督徒靈命增長和團契、和服務拉斯維加斯的華人社區。本教會是在內華達州政府註冊的民間非營利性機構,註冊編號為 C16144-1996。

本章程按照內華達州的法律規定備案和實施。

第一章:教會名稱

本教會定名為『拉斯維加斯中華基督徒禮拜堂』, 英文名稱為 Las Vegas Chinese Christian Church。在以下的章程條文中,簡稱為『本堂』。

第二章:信仰宣言

- 1. 我們相信聖父、聖子、聖靈,三位一體的永恆真神。
- 我們相信整本新舊約聖經都是神所默示,經文的原本絕無 謬誤,是神對人類救贖計劃的完全啟示。
- 3. 我們相信耶穌基督是真神,也是真人,因聖靈感孕,藉童 貞女馬利亞所生。照聖經所記,他被釘在十字架上,以義 替代不義,為救贖而犧牲,使所有信他的人因他的血而稱 義。又照聖經所記,他從死裡復活。他如今坐在父神的右 邊,為我們的中保和大祭司。他還要再降臨,審判活人和 死人,建立公義與公平的國度。
- 4. 我們相信聖靈是三一真神的一位,奉聖父和聖子差遣永遠居住在信徒的裡面,引導和教導他們,賜他們能力。並叫世人為罪、為義、為審判、自己責備自己。